（上接B919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2026年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中银证券"十四五"发展规划（2024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2023年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规定（2024年修订）〉等3项制度的议案》

30.1 同意修订《公司内部审计规定（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2 同意修订《公司审计问题整改监督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3 同意修订《公司管理人员离任审计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十一、董事会审阅了《关于公司治理第一季度评估报告》，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8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视频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国强先生列席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中银证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中银证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中银证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银证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下半年公募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下半年风险控制指标符合监管要求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全面风险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政策（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银证券2023年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中银证券反洗钱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中银证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规定（2024年修订）〉等3项制度的议案》

18.1 同意修订《公司内部审计规定（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2 同意修订《公司审计问题整改监督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3 同意修订《公司管理人员离任审计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监事会审阅了《关于公司治理第一季度评估报告》，全体监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9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分别回避了本议案中相关关联事项的表决，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过程中，关联股东将回避该议案中涉及自身相关的关联事项的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关于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预审，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关于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预审，关联独立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交易项目	关联方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实际金额（单位：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经纪、交易单元席位租赁、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财务顾问	16,692,252.29
	关联自然人		1,406.27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关联方投资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58,910,945.65
	昆山中启机器人智能制造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29,244.94
	景德镇市先进科技创新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2,171.52
	关联自然人		6,394.75
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与关联方开展利率互换业务	145,813,208.94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年末余额	932,142,376.39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公司投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获取的投资收益	20,087,957.8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银行手续费支出	19,113,465.53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业务和同业拆借业务、关联方投资公司发行的债券、期货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关联方持有本集团发行的债券年末余额	350,000,000
		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17,856,310.14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利息支出	2,674,631.32
	关联自然人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利息支出	845.08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不含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保险服务	91,380,702.28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	公司租赁关联方房屋、关联方租赁公司房屋、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物业服务	82,025,129.62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2023年公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结合本年度公司经营计划、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市场情况，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1、与中国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证券和金融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向关联方提供证券和期货经纪、出租交易席位、代销证券金融产品、证券保荐或承销、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基金管理等服务，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托管服务、代销金融产品服务、法人账户透支、咨询服务、第三方资金存管、保险、银行存款等服务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易：与关联方进行的回购交易、债券借贷、债券交易；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理财产品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等；关联方认购公司发行的债券、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等；法人账户透支；同业拆借；利率互换；金融衍生品交易；公司购买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公司租赁关联方的房产用于业务经营用途；关联方租赁公司的房产用于业务经营用途，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物业服务	不超过112,000,000（单位：元）

2、与其他关联企业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证券和金融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向关联方提供证券和期货经纪、出租交易席位、代销证券金融产品、证券保荐或承销、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基金管理等服务，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托管服务、代销金融产品服务、法人账户透支、咨询服务、第三方资金存管、保险、银行存款等服务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易：与关联方进行的回购交易、债券借贷、债券交易；认购关联方发行的股票、债券、基金、理财产品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等；关联方认购公司发行的债券、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等；法人账户透支；同业拆借；利率互换；金融衍生品交易；公司购买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3、与关联自然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在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接受公司提供的证券、期货经纪服务，或认购公司发行的产品等。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中国银行及其控制的企业

中国银行是中国持续经营时间最久的银行。1912年2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中国银行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438779.124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葛海蛟，住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公司第一大股东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本总数的33.42%，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银行的全资子公司，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是公司的关联方。

2、其他关联方

除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外，公司的其他关联人包括：

（1）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包括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等；过去十二月内，曾经符合前述情形的自然人；根据与公司或者本公司关联方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

（2）其他关联法人

除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持有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过去十二月内，曾经符合前述情形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根据与公司或者本公司关联方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者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确定。其中，公司与中国银行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咨询服务业务，关联交易支付金额比例最高不超过项目收入的50%。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相关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696　证券简称：中银证券　公告编号：2024-010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2023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综合考虑了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等因素，

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2,286,813,149.4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4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78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4,452,000.00元（含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0.4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00,692,551.56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94,452,0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我国证券行业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监管模式。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也是衡量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的重要依据。

近年来，证券公司证券投资业务、资本中介业务等资本型业务对行业收入贡献度上升。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2023年度经营数据的统计，145家证券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59.02亿元，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1,217.13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30%。

从收入结构来看，轻资产业务收入仍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23年，公司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等重资产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较行业平均水平仍存在一定距离。

2023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股东权益稳步上升。公司无到期未偿付债务，长短期偿债能力强。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投资银行业务、投资类业务、资本中介业务的业务转型、升级，加大科技赋能相关的IT投入，需确保有相对充足的资本保证各项战略举措的实施。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综合考虑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支持长期可持续发展，持续提升股东长期回报。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除现场会议外，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议案进行投票提供便利。同时，公司采取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电子邮箱等方式与公司就现金分红情况进行沟通。

（四）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秉持"客户至上，稳健进取"的价值观，贯彻落实"科技赋能，转型协同"的发展战略，全面加强风险管控，严守合规底线，稳步推进各项业务转型发展，进一步提升股东长期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和生产经营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公告编号：2024-03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57,894,510.44	9,438,229,716.32	-4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8,901,866.58	2,396,600,665.19	-11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4,188,567.74	2,138,674,627.96	-11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855,695.01	-3,169,082,963.04	10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1.19	-118.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1.19	-118.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5.31%	-6.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5,563,417,766.95	91,697,900,969.28	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7,978,285,617.95	47,034,107,033.38	2.0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669.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69,660.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3,847,835.27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价格下降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1,552,802.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18.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525,125.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703,013.61	
合计	-184,713,298.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债权投资	1,050,624,281.51	410,643,561.62	155.85%	主要系一年期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697,043.08	482,882,587.13	33.10%	主要系本期所得税暂时性差异变动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122,266.56	11,424,391.50	41.12%	主要系本期计提部分员工长期薪酬所致；
库存股	547,126,836.96	350,141,325.32	56.26%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了公司股票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5,057,894,510.44	9,438,229,716.32	-46.41%	主要系受锂产品及锂电池市场波动影响，本期销售价格下跌所致；
销售费用	42,487,233.18	29,916,496.70	42.02%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长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04,854,881.75	150,718,653.56	102.27%	主要系本期计提员工持股计划激励费用及公司规模扩大相应的管理成本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16,843,411.11	391,927,028.05	-44.67%	主要系受锂产品价格下跌影响，研发投入的材料成本下降；
财务费用	209,405,597.98	139,156,718.01	50.48%	主要系本期利息费用及汇兑损益达加所致；
其他收益	86,869,660.45	37,525,292.34	131.50%	主要系本期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58,859,245.26	568,164,430.45	-54.44%	主要系本期联合营企业利润下降，对应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负数填列)	-268,863,798.84	153,825,636.33	-274.78%	主要系本期价格下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数填列)	7,575,282.41	-22,838,805.67	133.17%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转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负数填列)	-105,199,695.74	-1,179,692,061.81	91.08%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负数填列)	-24,669.20	-13,585.22	-81.59%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95,867,701.27	189,778,088.44	-49.48%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计提的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55,695.01	-3,169,082,963.04	103.75%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缴纳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640,963.14	4,579,657,096.20	-65.64%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达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480（其中A股314,434户；H股46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0.00%	403,512,266.00	0.00	不适用	0.00
李良彬	境内自然人	18.77%	378,637,819.00	283,978,364.00	质押	123,070,000.00
王晓申	境内自然人	7.01%	141,460,966.00	106,095,724.00	质押	61,454,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5%	87,836,329.00	0.00	不适用	0.00
黄闻	境内自然人	0.81%	16,349,805.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金汇荣盛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金汇荣盛融诚兴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15,663,068.00	0.00	不适用	0.00
沈海博	境内自然人	0.76%	15,296,915.00	11,472,686.00	质押	8,971,99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2,158,766.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8,07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7%	7,419,853.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3,512,266.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03,512,266.00	
李良彬	94,659,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94,659,45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7,836,329.00			人民币普通股	87,836,329.00	
王晓申	35,365,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65,242.00	
黄闻	16,349,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49,805.00	
深圳市金汇荣盛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金汇荣盛融诚兴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663,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63,06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158,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58,766.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0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7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7,419,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7,419,853.00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7,167,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7,167,4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良彬家族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业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东情况如下：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417,900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8,072,000股A股。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404,600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7,419,853股A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72,100	0.14%	253,300	0.01%	8,072,000.00	0.40%	417,900	0.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7,304,893	0.36%	780,700	0.04%	7,419,853.00	0.37%	404,600	0.02%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Mali Lithium公司部分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6,500万美元向Leo Lithium Limited收购旗下Mali Lithium公司不超过5%股权。详见公司临2024-003关于收购Mali Lithium公司部分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的公告。

2、公司于2024年1月与韩国Hyundai Motor Company（以下简称"现代汽车"）签署了《长期供货协议》，约定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现代汽车供应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各年度供应数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实际采购数量及销售金额以最终采购订单为准。详见公司临2024-004关于与韩国现代汽车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的公告。

3、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省兴赣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与江西省科技厅委托出资方、江西省产业引导基金、赣江招商或指定出资主体、申万创新投、宏源汇富共同投资设立兴赣科创基金。详见公司临2024-008关于共同投资设立江西省兴赣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公告。

4、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阿根廷PGCO公司增发股份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7,000万美元的交易对价认购PGCO公司不低于14.8%的股份。本次交易的增发款主要用于推动阿根廷Pastos Grandes盆地锂盐湖项目的开发建设。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PGCO公司不低于14.8%的股权。详见公司临2024-015关于认购阿根廷PGCO公司增发股份涉及矿业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85,559,020.82	9,482,364,757.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963,090.80	89,364,921.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45,119,789.30	4,948,240,157.61
应收款项融资	1,863,381,298.98	1,765,677,121.02
预付款项	435,862,388.06	432,768,636.84
应收保费	